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同时为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

公司已于2020年4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议于2020年4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4月27日。

为维护投资者权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家大夫，证券代码：839261）于2020年4月28日（星期二）开市起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20年7月28日（星期二）。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

关事项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延期恢复转让。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家大夫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